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穗规划资源核实〔2019〕1028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融方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钢新城 AF040125 地块（金茂府）住宅自编 1#楼 项目代码： 2016-440103-47-03-805538
建设位置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以西，鹤洞路以南
建设规模	住宅（自编号 1#），1 幢，地上 29 层：31437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建证〔2016〕930 号，穗国土规划业务函〔2017〕1479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17)放 22A012/ (2019)复 22A0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

你单位就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已列入供电部门迁移计划的临时变电房，出具了《承诺书》，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代章）

2019年6月21日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荔湾区供电局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19年6月21日印发
